

# 5項須知

## 關於有犯罪紀錄人士投票

須知  
1

除非您正在州或聯邦監獄服重罪刑期，否則您的犯罪紀錄不會影響您的投票權。

您可以登記投票，如果您是：

- 1) 加州居民並且是美國公民
- 2) 在選舉日或之前至少年滿18歲
- 3) 目前沒有被法庭認定為精神上無能力投票，以及
- 4) 目前沒有因重罪定罪在州或聯邦監獄服刑。

如果您符合上述四項要求，您可以登記和投票，即使您是：

- ✓ 等待審判、處於假釋或緩刑期間
- ✓ 在強制的社區監督期
- ✓ 在縣監獄中服輕罪刑期
- ✓ 在強制的社區監督期
- ✓ 在縣監獄中服輕罪刑期
- ✓ 在接受聯邦監督的釋放
- ✓ 在縣監獄中服重罪刑期
- ✓ 在接受少年監護裁決

請使用 [sflections.org/tools/criminalhistory](https://sflections.org/tools/criminalhistory) 檢查您是否具備選民資格，或致電 (415) 554-4367 聯絡我們。

須知  
2

您可以通過 [registertovote.ca.gov](https://registertovote.ca.gov) 或使用選民登記申請表登記投票。

選民登記申請表可於公立圖書館及大多數的政府辦公室索取。您也可以聯絡我們，要求以郵寄方式獲得一份選民登記申請表。

您可以親臨市政廳投票中心，或於選舉日到任何一個投票站登記並投票。



須知  
3

如果您處於無家可歸的境況，您仍然可以登記和投票。

填寫選民登記申請表時，您可以提供一個地點，例如十字路口、公園或庇護中心作為您的居住地址。您也可以提供任何郵寄地址用來接收您的選舉材料。

- ✓ 如果您提供一個郵寄地址，在每次選舉之前一個月左右，我們會把您的選民手冊和選票寄到該地址。
- ✓ 您也可以親臨投票地點領取選票或通過 [sfelections.org/access](https://sfelections.org/access) 取得選票。

須知  
4

如果您無法親身前往投票或使用郵寄投票，您可以委託他人領取和遞交選票。

您可以委託他人到市政廳投票中心替您領取選票。您也可以委託他人替您遞交填妥的選票。在緊急情況下，我們的職員亦可以上門送遞或接收您的選票。

須知  
5

如果您正在州或聯邦監獄服重罪刑期，您獲釋後可以登記投票。

您的投票權在您刑期屆滿後將會立即恢復。

在選舉日擔任投票站人員，既可累積工作經驗又可賺取高達\$295。

欲知詳情，請到訪 [sfelections.org/pollworker](https://sfelections.org/pollworker) 或聯絡我們。



如果您或您認識的人是居住於三藩市、有犯罪紀錄，而且想投票，我們樂意提供協助！請致電 (415) 554-4367 聯絡我們。